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情况报告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世光电”或公司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对亚世光电进行了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- （一）保荐机构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王吉祥、王鲁宁
- （三）持续督导专员：李娇扬
- （四）培训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4 日
- （五）培训人员：李娇扬
- （六）培训方式：现场授课并编制了讲义
- （七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（八）培训内容：本次培训介绍了新《证券法》修订情况，梳理了新《证券法》实施对董监高及相关股东的影响，并分享了近期上市公司的违规案例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的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相关的要求，对亚

世光电进行了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保荐机构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对于新《证券法》有了更为系统的认识和理解，明确了自身的法律责任，同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王吉祥

王鲁宁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2 月 16 日